**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**

**税务检查通知书**

襄税二稽检通〔2024〕10号

老河口市晖腾种植经营部:（纳税人识别号：92420682MA4FR15770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决定派 王涛、李建楠、张军、张俊林等人，自2024 年4月10日起对你（单位）2021年10月25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（如检查发现此期间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）增值税发票使用情况进行检查。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2024年4月9日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